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AND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4)

海外監管公告

公告

**關於CFG INVESTMENT S.A.C.提早贖回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
本金額225,000,000美元之9.25厘優先票據**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告，本公司擁有38%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漁集團有限公司(「中漁」，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FG Investment S.A.C.提早贖回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本金額225,000,000美元(約港幣1,755,000,000元)之9.25厘優先票據。

本公告為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刊發，乃轉載自中漁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遵照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手冊編製之公告。

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鳳英女士、黃裕翔先生、黃裕桂先生、黃裕培先生及黃培圓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嘉彥先生、郭琳廣先生及杜國鑾先生。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以下為中漁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在新加坡刊發之公告內容。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CFG INVESTMENT S.A.C. 提早贖回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本金額
225,000,000 美元之 9.25 厘優先票據**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FG Investment S.A.C. (為於秘魯註冊成立之公司，「發行人」)有意提早贖回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本金額225,000,000美元之9.25厘優先票據。隨附發行人就提早贖回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Yvonne Choo
公司秘書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以下為中漁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在新加坡所刊發公告之附件。

附註：以下「本公司」指CFG Investment S.A.C.。

CFG INVESTMENT S.A.C.
(「本公司」)

**本公司提早贖回其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
本金額225,000,000美元之9.25厘優先票據**

本公司茲提述其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公告，乃關於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本金額225,000,000美元之優先票據（「票據」）。

本公司欣然宣佈，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根據票據條款及條件第3.02(e)條提早贖回票據，該條文規定本公司可選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九日或之後隨時贖回票據。

票據之受託人將於紐約時間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向票據持有人發出提早贖回通知書。本公司擬以銀行融資支付提早贖回所需資金。

承 **CFG Investment S.A.C.** 命
黃裕騰
總經理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